

证券代码:601333 证券简称:广深铁路 公告编号:2026-034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3日(星期五)至10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约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lr@gstg.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上证路演中心有记录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30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结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09:00-10: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结果及财务状况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实时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09:00-10:00
-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 经 理:陈少宏
独立董事:王翠
总会计师:戴斌杰
董事会秘书:唐向东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3日(星期五)至10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约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advance预约征集)填写提问时间、涉及本次互动或通过公司邮箱lr@gstg.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0755-25588150
邮箱:lr@gstg.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6-094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性质变更暨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 605488 证券简称: 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 临2026-113

债券代码: 111012 债券简称: 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10月16日、10月19日、10月20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进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进取资产管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0月16日、10月19日、10月20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活动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所处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外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进取资产管理公司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进取资产管理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业务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进取资产管理公司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10月16日、10月19日、10月20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谨慎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进取资产管理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 605488 证券简称: 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 临2026-114

债券代码: 111012 债券简称: 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6年10月16日、10月19日、10月20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截至2026年10月20日，“福新转债”收盘价格为405.961元/张，债券面值100元/张，转股价格为27.936元/股，转股溢价率为53%，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进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进取资产管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891号）的核准，公司于2023年1月4日公开发行4290.18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2,901.8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3年1月4日至2029年1月4日。债券利率为第一年4.00%，第二年4.80%，第三年1.20%，第四年1.8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自律监管决定【2023】17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42,901.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2月7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福新转债”，债券代码“111012”。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福新转债”自2023年7月10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0.02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1.11元/股。

四、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6年10月16日、10月19日、10月20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五、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活动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所处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外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进取资产管理公司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进取资产管理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业务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进取资产管理公司在公司本次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可转债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可转债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六、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福新转债”于2026年10月16日、10月19日、10月20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截至2026年10月20日，“福新转债”收盘价格为405.961元/张，债券面值100元/张，转股价格为27.936元/股，转股溢价率为53%，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进取资产管理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 605289		证券简称: 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64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副经理牛轩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6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11%;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张政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43,68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3%;常务副总经理张啸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02,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7%;董事、副总经理王聚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02,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7%;原董事、副总经理张展女士(已于2026年8月28日离任)持有本公司股份100,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66%。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计划自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牛轩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42,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3%;张政宇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0,92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1%;张啸风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26,56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2%;王聚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26,56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2%;张展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5,06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1%。 截至 2026 年 10 月 19 日,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届满。牛轩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066%。张政宇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066%。张啸风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1,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139%。王聚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1,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144%。张展女士未实施股份减持,持股情况保持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table border="1"> <tr> <td>股东名称</td><td>牛轩</td></tr> <tr> <td>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td><td>2026年6月26日</td></tr> <tr> <td>减持时间</td><td>2026年6月26日</td></tr> <tr> <td>减持期限</td><td>2026年7月20日-2026年10月19日</td></tr> <tr> <td>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td><td>集中竞价减持, 10,000股</td></tr> <tr> <td>减持价格区间</td><td>84.50-84.60元</td></tr> <tr> <td>减持总金额</td><td>846,000元</td></tr> <tr> <td>减持完成情况</td><td>已完成</td></tr> <tr> <td>减持比例</td><td>0.0066%</td></tr> <tr> <td>累计减持比例</td><td>不超过 0.033%</td></tr> <tr> <td>当前持股数量</td><td>156,000股</td></tr> <tr> <td>当前持股比例</td><td>0.10%</td></tr> </table> <table border="1"> <tr> <td>股东名称</td><td>张政宇</td></tr> <tr> <td>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td><td>2026年6月26日</td></tr> <tr> <td>减持时间</td><td>2026年7月20日-2026年10月19日</td></tr> <tr> <td>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td><td>集中竞价减持, 10,000股</td></tr> <tr> <td>减持价格区间</td><td>76.00-77.60元</td></tr> <tr> <td>减持总金额</td><td>766,171.30元</td></tr> <tr> <td>减持完成情况</td><td>已完成</td></tr> <tr> <td>减持比例</td><td>0.0066%</td></tr> <tr> <td>累计减持比例</td><td>不超过 0.031%</td></tr> <tr> <td>当前持股数量</td><td>33,680股</td></tr> <tr> <td>当前持股比例</td><td>0.02%</td></tr> </table> <table border="1"> <tr> <td>股东名称</td><td>张啸风</td></tr> </table>				股东名称	牛轩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6月26日	减持时间	2026年6月26日	减持期限	2026年7月20日-2026年10月1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 1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84.50-84.60元	减持总金额	846,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66%	累计减持比例	不超过 0.033%	当前持股数量	156,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10%	股东名称	张政宇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6月26日	减持时间	2026年7月20日-2026年10月1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 1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76.00-77.60元	减持总金额	766,171.3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66%	累计减持比例	不超过 0.031%	当前持股数量	33,68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2%	股东名称	张啸风
股东名称	牛轩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6月26日																																																		
减持时间	2026年6月26日																																																		
减持期限	2026年7月20日-2026年10月1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 1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84.50-84.60元																																																		
减持总金额	846,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66%																																																		
累计减持比例	不超过 0.033%																																																		
当前持股数量	156,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10%																																																		
股东名称	张政宇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6月26日																																																		
减持时间	2026年7月20日-2026年10月1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 1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76.00-77.60元																																																		
减持总金额	766,171.3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66%																																																		
累计减持比例	不超过 0.031%																																																		
当前持股数量	33,68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2%																																																		
股东名称	张啸风																																																		

股东名称	牛轩	减持期间首次减持日期	2020年6月26日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0%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 是 ☐ 否 ☒ 是 ☐ 否	减持数量	21,200股
持股数量	160,000股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 21,200股
持股比例	0.11%	减持价格区间	75.66 ~ 77.65元/股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 12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40,000股	减持总金额	1,638,232元
股东名称	陈数字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0%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 是 ☐ 否 ☒ 是 ☐ 否	减持比例	0.0139%
持股数量	43,660股	累计减持比例	不超过0.02%
持股比例	0.03%	当前持股数量	81,000股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 31,2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12,460股	当前减持比例	0.06%
股东名称	范瑞斌	股东名称	王霖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0%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 是 ☐ 否 ☒ 是 ☐ 否	减持期间首次减持日期	2020年6月26日
持股数量	102,200股	减持数量	21,960股
持股比例	0.07%	减持期间	2020年7月20日 ~ 2020年10月19日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20,000股 股权激励取得: 4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34,200股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 21,960股
股东名称	王霖	减持价格区间	77.10 ~ 110.00元/股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0%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 是 ☐ 否 ☒ 是 ☐ 否	减持总金额	1,807,334元
持股数量	102,200股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持股比例	0.07%	减持比例	0.0144%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IP0前取得: 20,000股 股权激励取得: 4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34,200股	累计减持比例	不超过0.02%
股东名称	范瑞斌	当前持股数量	89,240股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0%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 是 ☐ 否 ☒ 是 ☐ 否	当前减持比例	0.06%
持股数量	102,200股	股东名称	范瑞斌
持股比例	0.07%	减持期间首次减持日期	2020年6月26日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IP0前取得: 20,000股 股权激励取得: 4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34,200股	减持数量	0股
股东名称	范瑞斌	减持期间	2020年7月20日 ~ 2020年10月19日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0%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 是 ☐ 否 ☒ 是 ☐ 否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 0股
持股数量	102,2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0 ~ 0.00元/股
持股比例	0.07%	减持总金额	0.00元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IP0前取得: 20,000股 股权激励取得: 4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34,200股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 15,560股
股东名称	范瑞斌	减持比例	0.00%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0%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 是 ☐ 否 ☒ 是 ☐ 否	累计减持比例	不超过0.01%
持股数量	100,800股	当前持股数量	100,000股
持股比例	0.066%	当前减持比例	0.07%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IP0前取得: 20,000股 股权激励取得: 47,8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33,800股	减持期间首次减持日期	2020年6月26日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之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证券编号:2026-089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证券编号:2026-090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 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8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10月14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事件背景提示】 ● 股友中心称,奥比中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10月16日、2026年10月19日和2026年10月20日)收盘价较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交易实时监控细则》(以下简称“《监控细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经公司自举并书面询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最近3个交易日(2026年10月19日和2026年10月20日)收盘价较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监控细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情况进行了书面询证,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生产经营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已公开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正在筹划并推进中、尚未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在公司股票交易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等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热点敏感的事项。 (四)其他信息披露敏感信息或事项 经公司发现其自身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开传播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和股价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允地向投资者披露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要信息,提示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妥善安排投资决策,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市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存在的风险。 2、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10月16日、2026年10月19日和2026年10月20日)收盘价较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经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股本比例				
1	鹏源浩	106,087,286	26.46%				
2	上海鑫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22,120	8.92%				
3	广大	26,968,320	6.53%				
4	珠海奥比中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622,185	5.24%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先进制造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264,756	2.49%				
6	晋程中	8,603,000	2.08%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129,294	1.24%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际能源产业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179,145	1.01%				
9	林建通	3,990,000	0.97%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中证能源A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61,750	0.89%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均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和。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上海鑫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22,120	11.60%				
2	广大	26,968,320	8.42%				
3	鹏源浩	22,618,498	7.00%				
4	珠海奥比中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622,185	6.76%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先进制造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264,756	3.21%				
6	晋程中	8,603,000	2.69%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129,294	1.60%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际能源产业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179,145	1.30%				
9	林建通	3,990,000	1.26%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中证能源A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61,750	1.14%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均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和。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至10月27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hinacame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24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 15:00-16:00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情况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 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告编号:临2026-030 董事长:刘长荣 独立董事:黄云辉 财务总监:张福娥 财务负责人:刘瑞睿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 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至10月27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t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chinacamel.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部门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10-3340127 邮箱:ir@chinacame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 招商证券 编号: 2026-04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6-051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大讯飞”)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3,464,922股,占公司总股本2,402,079,841股的3.4747%,为公司2026年4月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的部分有限限售公司股份。 2、本次有限限售股份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50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6年4月向安徽吉知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国家产业融合产业投资基金一期有限责任公司、合肥市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国华人(人工智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安徽国信通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浙新富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铂平蓝博十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京国盛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北京安鹏科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京津冀协同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等14家发行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0,232,348股,发行价为44.33元/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已于2026年3月21日解除限售,相关股份发行办																														
理完成登记手续并于2026年4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402,079,841股。																														
根据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6]2030048号”《验资报告》,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59,999,986.8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80,552,493.91元。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的股份限售安排为:安徽吉知科技有限公司限售期为18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27年10月24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其他发行对象限售期6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26年10月26日(遇非交易日顺延)。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3,464,922股,占公司总股本2,402,079,841股的3.4747%。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限售人数为13名。 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3,380,713	3,380,713	0.1409%																										
2	国家产业融合产业投资基金一期有限责任公司	13,796,660	13,796,660	0.5748%																										
3	合肥市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380,713	3,380,713	0.1409%																										
4	国华人(人工智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74,274	19,174,274	0.7965%																										
5	广州市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767,426	6,767,426	0.2817%																										
6	安徽国信通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80,713	3,380,713	0.1409%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股份性质</th> <th>本次变动前 股份数量 (股)</th> <th>比例 (%)</th> <th>本次变动 增加数量 (股)</th> <th>减少数量 (股)</th> <th>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th> <th>比例 (%)</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限售条件流通股</td> <td>212,121,261</td> <td>88.03</td> <td>83,464,922</td> <td>128,656,339</td> <td>5.38</td> </tr> <tr> <td>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td> <td>2,189,468,580</td> <td>91.17</td> <td>83,464,922</td> <td>2,272,933,412</td> <td>94.64</td> </tr> <tr> <td>三、总股本</td> <td>2,402,079,841</td> <td>100.00</td> <td>83,464,922</td> <td>83,464,922</td> <td>2,402,079,841</td> <td>100.00</td> </tr> </tbody> </table>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本次变动 增加数量 (股)	减少数量 (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12,121,261	88.03	83,464,922	128,656,339	5.3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89,468,580	91.17	83,464,922	2,272,933,412	94.64	三、总股本	2,402,079,841	100.00	83,464,922	83,464,922	2,402,079,841	100.00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本次变动 增加数量 (股)	减少数量 (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12,121,261	88.03	83,464,922	128,656,339	5.3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89,468,580	91.17	83,464,922	2,272,933,412	94.64																									
三、总股本	2,402,079,841	100.00	83,464,922	83,464,922	2,402,079,841	100.00																								
四、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以及解除限售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承诺,其所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自相关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相关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份暂无明确的后续安排。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本次有限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股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要求;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科大讯飞与本次有限限售股份的流通股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限售股份履行了上市流通特定程序,符合上市流通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本次科大讯飞限售股份解禁并上市流通事项。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2、股份结构表、限售股份明细表 3、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9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公司累计实际发生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1.55%,累计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6.85%,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累计实际发生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05%,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累计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1.98%,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起,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止。 公司及子公司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芜湖精艺金属有限公司、芜湖万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北滘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金额为人民币10,800万元,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公告芜湖精艺金属有限公司、芜湖万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担保手续已办理完毕。 公司及子公司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龙湾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该额度为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州三龙湾支行与佛山三龙湾支行8000万元授信额度项下的子额度。 二、股东会决议情况 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公司新增不超过130,2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净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下属控股公司新增担保额度75,2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控股公司新增担保额度55,0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前述对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的担保在股东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10月24日 注册地: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西海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张华明 注册资本:3,870万元港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延压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table> <tr> <th>项目</th><th>2025年12月31日</th><th>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th></tr> <tr> <td>资产总额</td><td>386,897,726.40</td><td>491,000,418.88</td></tr> <tr> <td>净资产</td><td>177,520,899.13</td><td>272,492,315.67</td></tr> <tr> <td>总资产</td><td>208,866,823.19</td><td>217,562,104.81</td></tr> <tr> <td>资产负债率</td><td>46.09%</td><td>55.69%</td></tr> <tr> <td>项目</td><th>2025年度</th><th>2025年一季(未经审计)</th></tr> <tr> <td>营业收入</td><td>316,513,113.26</td><td>166,093,622.60</td></tr> <tr> <td>利润总额</td><td>5,331,673.16</td><td>9,384,649.34</td></tr> <tr> <td>净利润</td><td>6,103,357.71</td><td>8,705,276.48</td></tr> </table> 诚信状况:经核查,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不存在失信被被执行人。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table> <tr> <th>债权人</th><th>被担保人</th><th>担保人</th><th>担保金额</th><th>保证方式</th><th>保证期间</th></tr> <tr> <td>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td><td>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td><td>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td><td>人民币3,000万元</td><td>连带责任保证</td><td>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止。</td></tr> <tr> <td>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北滘支行</td><td>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td><td>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芜湖精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芜湖万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td><td>人民币10,800万元</td><td>连带责任保证</td><td>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止。</td></tr> <tr> <td>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龙湾支行</td><td>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td><td>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td><td>人民币1,000万元</td><td>连带责任保证</td><td>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td></tr> </table>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公司担保的额度总金额为130,2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9.92%,全部系为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公司实际发生担保总金额为53,700.5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1.55%,累计担保总金额为125,18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6.85%。除此以外,公司无其他担保事项,也无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0日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6,897,726.40	491,000,418.88	净资产	177,520,899.13	272,492,315.67	总资产	208,866,823.19	217,562,104.81	资产负债率	46.09%	55.69%	项目	2025年度	2025年一季(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6,513,113.26	166,093,622.60	利润总额	5,331,673.16	9,384,649.34	净利润	6,103,357.71	8,705,276.48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金额	保证方式	保证期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3,000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止。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北滘支行	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芜湖精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芜湖万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人民币10,800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止。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龙湾支行	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	人民币1,000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6,897,726.40	491,000,418.88																																																				
净资产	177,520,899.13	272,492,315.67																																																				
总资产	208,866,823.19	217,562,104.81																																																				
资产负债率	46.09%	55.69%																																																				
项目	2025年度	2025年一季(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6,513,113.26	166,093,622.60																																																				
利润总额	5,331,673.16	9,384,649.34																																																				
净利润	6,103,357.71	8,705,276.48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金额	保证方式	保证期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3,000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止。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北滘支行	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芜湖精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芜湖万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人民币10,800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止。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龙湾支行	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	人民币1,000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